國際司法交流

韓國首爾行政法院院長參訪北高行

與蔡院長就行訴法法典化、行政法院建置及審級等議題 充分交換意見

【本刊訊】韓國首爾行政法院院長Sohn Yong-Keun法官等一行3人，爲了解我國新行政訴訟制度之建置及運作狀況，於11月7日上午參訪臺北高等行政法院，由蔡院長親自接見。

蔡院長向外賓表達歡迎之意，並簡介該院業務職掌、案件審理及組織設備等概況，隨後參觀法院設施、開庭狀況及聯合服務中心，了解行政訴訟法在實務上的實際運作情形。



▲首爾行政法院Sohn Yong-Keun院長（右二）參訪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與蔡進田院長（右三）等人合影留念。

Sohn Yong-Keun院長針對行政訴訟法的法典化、行政法院的建置及審級、行政訴訟前置程序的設置、案件量及常見的案件類型、結案時間、原告勝訴比率、上訴率、和解或調解制度的運用以及行政訴訟法修正草案的研議等與蔡院長等進行意見交換；由於韓國行政訴訟制度並沒有課予義務訴訟， Sohn Yong-Keun 院長特別針對此一訴訟類型進行深入之詢問與了解，並對我國行政訴訟制度之進步，表示敬佩。

韓國首爾行政法院位於韓國首爾市，是管轄發生於首爾地區行政訴訟事件的第一審法院，建立於1998年3月1日，目前共有37位法官， 2006年韓國所有行政訴訟事件中，有42%的案件由該院管轄處理。

最佳興辦 最佳創意

高少法院公藝作品榮獲首屆全國公共藝術獎

得獎作品「運行」猶如保護網 彰顯愛與關懷精神

【本刊訊】行政院文建會於11月2日舉行第一屆全國公共藝術獎頒獎典禮，高雄少年法院公共藝術作品「運行」（見下圖），榮獲最佳興辦單位與最佳創意表現兩項大獎。

高雄少年法院爲全國第一所專業少年法院，其成立係依據少年事件處理法「以保護代替監禁，以教養代替處罰」之立法精神，及保護優先、教育優先之理念，對於非行少年，針對其身心狀況、成長環境、行爲背景、犯罪成因及非行特性，經由詳實調查及妥適之裁判，施以個別性之處遇，以達成調整其成長環境，矯治其性格，導正其行爲，保障其健全成長之目標。故高雄少年法院雖然是一所法院，但其性質，兼具法院司法性、莊嚴性，學校教育性、啓發性及社會保護性與福利性之特性，爲性質特殊之專業法院。

建院之始，該院即秉持司法性、學校性及社會性之特性及保護、教育之精神，以溫馨、關懷、保護、人性、專業、前瞻爲設計之理念，對於環境及院宇大樓之規劃，亦特別注重溫暖與人性氛圍之營造，除了大面積之庭園與豐富之植栽外，並特別著重公共藝術之設置。在興建之初，即與藝術家充分溝通，如何將少年法院之理念徹底融入公共藝術作品中，讓公共藝術能更彰顯少年法院之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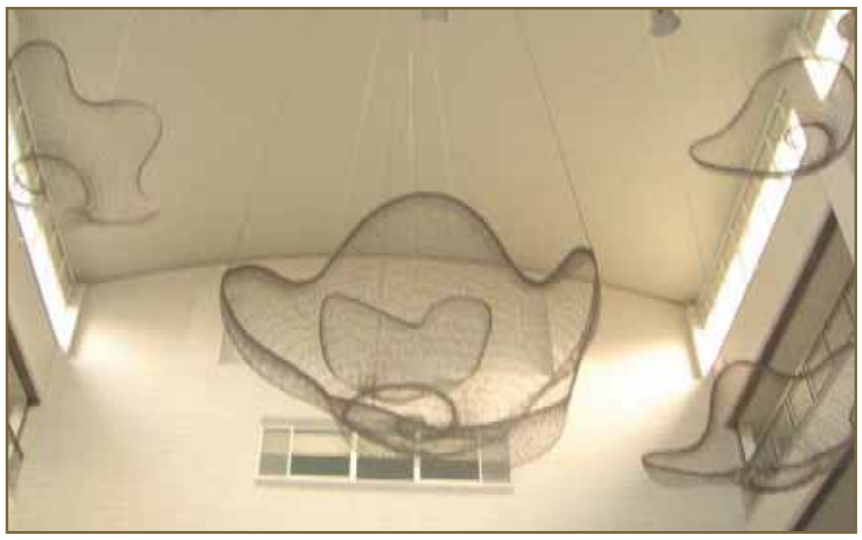
高雄少年法院之公共藝術作品共有兩件，一件爲設置於戶外庭園由五件白色大理石石雕構成之公共藝術作品「大地生機」。由藝術家姜憲明創作，其未經細部雕琢之外形，亦意味著少年具有之潛在能力與高度之成長性與可塑性，意寓該院猶如充滿生機之大地，隨時施予少年啓發、教育、輔導，使之成長、成材、成器。



▲最佳興辦單位獎獎座。

另一件爲本次得獎作品「運行」設置於該院大廳，由藝術家黃裕智創作。該件作品以不鏽鋼線編織而成，懸吊於挑高四層樓之室內大廳，在拱弧穹頂之下，形如五顆天星或五朵游雲，運行於天際，一如宇宙萬象生生不息的運轉，述說著「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的意涵。其細膩精緻之網線，正契合該院全心全意爲少年編織的一張張保護網，搭配其下猶如雙臂擁抱之圓弧樓梯，更彰顯該院愛與關懷的精神。

本屆全國公共藝術獎，共有138件作品參選，選出25件入圍作品，並於11月2日舉行頒獎典禮，計有最佳興辦單位、最佳創意表現、最佳策劃、最佳環境融合、最佳民眾參與、最佳教育推廣、最佳人氣及公共藝術卓越獎等8項大獎，該院之公共藝術作品「運行」獲得評審委員肯定，榮獲最佳興辦單位與最佳創意表現兩項大獎。這次得獎，正表達了司法本質中的人性關懷，不僅是對於法院設置公共藝術的肯定，亦是該院保護少年的理念與司法爲民精神的充分體現。



司法雷達站

南高分院與學習司法官有約 傳承司法經驗

【本刊台南訊】第47期學習司法官（台南、雲林學習組）一行17人，由兼任導師台南地院沈庭長揚仁領隊，日前參訪台南高分院，由訴訟輔導科長引導陪同觀賞多媒體簡報後，在會議室舉行座談，由林院長親自主持。

會中林院長說明法律的生命，不僅在於邏輯，更在於經驗。期勉學員在學習的階段，多吸取各種經驗，俾日後辦案時，能將法律與生活經驗結合，以成爲稱職的司法官。另外，並由該院蔡崇義審判長就刑事訴訟審判實務關於閱卷的方法、熟悉程序法條文對於開庭時指揮訴訟的重要性及如何善用法官助理等詳加解說，冀能提供學習司法官將來從事審判工作的參考；與會學員對於林院長及蔡審判長的解說及經驗傳承咸認獲益良多。

沈庭長對於該院提供參訪及座談的機會表示感謝，並希望能有更多的機會安排二審的庭長、法官與學習司法官座談，以分享實務經驗。

基院少年志工教育訓練 為少輔工作注活水

【本刊基隆訊】司法院96年度少年志工教育訓練，採分區辦理的方式，第一區委由基隆地院承辦。除基隆地院外，尚包含士林、新竹、苗栗等法院的志工參與。活動分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分別於9、 10月登場。

基礎教育訓練課程，邀請基隆市仁愛之家、基隆市政府社會局社工員講述志願服務的基本概念，內容切合主題、氣氛熱絡。

除了社工員之外，基隆地院也邀請兩位資深、優秀的志工做經驗分享。從助人的實際心得、心路歷程到服務應有的基本態度等，充分與新進志工傳承，讓少年輔導工作能夠不斷的注入活水、延續下去。

本次招募的志工背景十分多元，有專任張老師、輔導員、國小老師、電子業優秀人才以及許多的社工系在學學生，少年輔導志工的年輕化也意味著社會對此領域的關心與重視。相信本次的教育訓練，不只是培育志工而已，也爲社會造就了更多少年輔導工作的人才。

澎院舉辦調解委員座談 充實技巧促進績效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院爲充實調解技巧，落實調解委員駐庭輪值調解，以提升績效，日前在該院會議室舉辦調解委員座談會，由洪曉能院長主持，庭長、法官、相關科室主管及聘任調解委員約二十餘人參加。

洪院長致詞表示澎湖地院在調解委員的努力下，調解事件成立之比例大幅提高，均在全國標準之上，名列各法院前三名，對委員的付出深表感謝。繼說明調解是訴訟外解決紛爭的機制，其功能不僅能有效弭平當事人糾紛，減少民怨，並能疏減訟源，是司法院近年非常重視且積極推行的重要政策，希望透過座談，交換個案心得，繼續提升調解績效。

接著頒發調解委員聘書，隨後進行交換意見，與會人員均踴躍提出建言，報告實例及心得，對促進調解績效有莫大助益。



司法周刊快訊！

周刊 95年合訂本 出版了!

電腦編號：DB026，每冊定價＄600元（恕不折扣），數量有限，欲購從速。郵撥帳號：01855551，戶名：司法周刊雜誌社或駕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車庫6樓）本社發行部洽購。

律師事務所

誠徵 律師乙名

意者請洽

住址：台南市中山路166之8號4樓

電話：(06) 226-7567

楊申田律師事務所

誠徵 受僱律師 實習律師 各乙名

意者電洽許小姐或請寄履歷至

高雄市苓雅區海邊路31號7樓之5

電話：(07) 330-9566

五南2007年11月 新書快報

Hot Sale

THE NEWEST PUBLICATION

1PR5 公共政策析論 林水波◎著 定價400元

「公共政策析論」一書，乃針對台灣出現的議題，配合西方研發的知識，加諸作者應用積累的知識沈澱，三者相互碰撞的結晶，並以政策規劃、政策執行及政策評估的過程，分別架構相關的章節。

掌握公共政策發展的新趨勢，射準過往較少觸及的政策合法化及政策終結課題，對之進行深度的解讀及分析，而得出至為豐碩的產出，冀望有志者共同投入殊值得耕耘的園地，促使公共政策的研究能從A邁向A+。

1R31U 集體勞動法—理論與實務 楊通軒◎著 定價500元

集體勞工法是一個具有豐富的內涵，但卻又極具爭議性的法域。可以說，它是具有某種程度的「政治法」。集體勞工法的領域中擁有三個法規範者，分別是立法者、司法者及團體協約自治當事人，各司制定法律、形成個案見解及訂定團體協約之責任。相較於他國，我國的勞動三法形式上的完備並不遑多讓。但實質上並未具體落實所謂的國家中立原則、協商與爭議對等原則、禁止過度原則等重要的集體勞工法的原理原則。此實有待於修正中的勞動三法加以矯正過來。

1U73 專利說明書撰寫實務 顏吉承◎著 定價540元

在今日知識經濟時代，對於企業經營而言，專利權已經不只是科技法律事務而已，更是企業的資產及商業競爭利器。專利說明書是專利權人排除他人未經其同意而利用其專利權之法律文件；申請專利範圍為其核心，作用在於界定申請專利之發明，並向社會大眾宣告受保護之專利權範圍。本書從介紹申請專利範圍之撰寫及規劃布局入手，藉專利申請、審查階段及專利權維護、侵權訴訟階段中一連貫有關專利說明書之實務操作說明，帶領讀者從浮面的撰寫形式出發，將申請專利範圍之撰寫與法律規定、審查實務及訴訟實務連結，並介紹專利實務經驗最豐富的美國專利實務，包括美國專利審查作業手冊（MPEP）之觀點及美國法院經典的訴訟案例，重點在於專利說明書撰寫思維之建立，以利讀者將抽象的法律規定及美國的實務經驗轉換成具體知識。

五南凝煉知識，與您品味閱讀

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WU-NAN BOOK COMPANY LTD.

地址：106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339號4樓 電話：02-2705-5066 傳真：02-2706-6100

網址：http://www.wunan.com.tw e-mail：wunan@wunan.com.tw

劃撥帳戶：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劃撥帳號：0106895-3 未滿1000元需加運費60元